

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文件

宜市环学办〔2018〕4号

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 关于出版《三江环境》期刊征稿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，生态文明建设的呼声日益高涨，全面建设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，使经济更加发展、生态更加文明，民主更加健全、文化更加繁荣、社会更加和谐、人民生活更加殷实。加快建立绿色生产和消费的法律制度和政策导向，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，推进资源全面节约和循环利用，打赢蓝天保卫战。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聚焦全球热点，结合宜宾本土实际创办《三江环境》，《三江环境》是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宣传环保科技成果、展示创新技术、增强服务功能的重要载体，可供从事环境科研、监测和管理等科技人员交流学习，也可供大专院校环境系、科专业师生参阅，亦可供科研院所及大中型企业的环境保护管理人员工作时借鉴。

本刊以学术交流为宗旨，主要刊载环保政策、环境监测、污染防治、环保工程、环境经济、环保法规、环境评价、环境规划、环境教育、环境管理、资源综合利用、环保科普等栏目。主要内容：包括环境保护新政策、新方向，环境保护科研新成果，环境保护新技术，环境监测新方法以及资源综合利用和环保建设中的问题探讨。为增强刊物的针对性及实践性，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特地征集稿件资料，具体稿件要求见附件 1。

联系人：罗炼茹 联系方式：15181152297

电子邮箱：617518095@qq.com 邮编：644000

邮寄地址：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翠屏路 246 号

特此通知

附：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征集稿件具体要求（附件 1）

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

2018 年 7 月 4 日

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办公室

2018 年 7 月 4 日印发

附件 1:

宜宾市环境科学学会征集稿件具体要求

一、来稿要求题材新颖、内容真实、论点明确、层次清楚、数据可靠、文句通顺。文章一般在 5000 字左右，本刊不登保密性文章。投稿请寄 1 份打印稿，同时发送电子档一份。

二、文题要准确简明地反映文章内容，一般不宜超过 20 个字，作者姓名排在文题下。

三、作者与单位文稿作者署名人数一般不超过 5 人，作者单位不超过 3 个。第一作者须附简介，包括工作单位、地址、邮编、年龄、性别、民族、学历、职称、职务；其它作者附作者单位、地址和邮编。

四、摘要和关键词所有论文均要求有中文摘要和关键词，摘要用第三人称撰写，分目的、方法、结果及结论四部分，完整准确概括文章的实质性内容，以 150 字左右为宜，关键词一般 3~6 个。

五、标题层次一级标题用“一、二、……”来标识，二级标题用“（一）、（二）、……”来标识，三级标题用“1.2.”来标识，四级标题用“（1）、（2）”来标识。一般不宜超过 4 层，标题行和每段正文首行均空二格，各级标题末尾均不加标点。

六、计量单位、数字、符号文稿必须使用法定的计量单位符号。

七、参考文献

限为作者亲自阅读、公开发表过的文献，只选主要的列入，采用顺序编码制著录，按其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编号，列于文末，并依次将各编号外加方括号置于文中引用处的右上角。为保证本刊的权威性，杜绝任何形式的抄袭稿。稿件文责由作者自负，编辑部有权作必要的修改。文稿在 3 个月内未收到退修或录用通知，作者可自行处理，另投他刊。未被录用的稿件一般不退稿，请自留底稿。稿件未曾在国内外刊物公开发表，严禁一稿多投。